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SEPTWOLVES INDUSTRY CO.,LTD.

福建省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



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901 室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七匹狼”或“发行人”)董事会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全体董事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2004年7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附录。

第二节 概览

- 1、股票简称:七匹狼
- 2、股票代码:002029 沪市代理代码:609029
- 3、总股本:85,000,000股
- 4、可流通股本:25,000,000股
- 5、本次上市流通股本:25,000,000股
- 6、发行价格:7.45元/股
- 7、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8、上市时间:2004年8月6日
- 9、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10、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1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国家现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115号文《关于核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

本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法人股暂不上市流通。

12、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接受本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7 号——股票上市公告书》的要求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的基本情况和本次股票上市的有关资料。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 [2004] 115 号文核准，本公司已于 2004 年 7 月 22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成功发行了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7.45 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 [2004] 79 号文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的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04 年 8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七匹狼”，股票代码“002029”

本公司已于 2004 年 7 月 19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招股说明书正文及其必备附件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因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等刊载之日距今不足 3 个月，本上市公告书与之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文件。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SEPTWOLVES INDUSTRY CO.,LTD.

- 2、法定代表人：周连期
 - 3、设立日期：2001 年 7 月 23 日
 - 4、住 所：福建省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
 - 5、邮政编码：362251
 - 6、电 话：0595-5382777 5397777
 - 7、传 真：0595-5381998
 - 8、网 址：<http://www.spetwolves.com>
 - 10、电子信箱：zqb@septwolves.com
 - 11、董事会秘书：黄佳敦
- ##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发行人前身为晋江恒隆制衣有限公司，系经晋江县人民政府晋政（89）外字第 241 号文批准，于 1989 年 12 月 25 日成立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2001 年 6 月 19 日，外方股东香港益安公司将其在公司的全部 625 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厦门来尔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 万元、晋江市建利塑料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75 万元、厦门维一实业有限公司 25 万元、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 25 万元，公司性质由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性质的有限责任公司。2001 年 7 月 14 日，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2001】28 号文批准，公司整体变更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11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22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方式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为 7.45 元/股。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8,500 万元。

三、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产品及服装原辅材料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机绣制品、印花的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范围凡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主营业务为服装、服饰产品的设计、制造及销售；产品定位为男仕休闲服装，主要产品有“七匹狼”牌茄克、T 恤等休闲服装产品。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在市场上已享有很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各

类产品综合市场占有率在同类产品中均名列前茅。据中国商业联合会与中华全国商业信息中心的调查统计, 2001-2003 年, 公司“七匹狼”牌茄克市场综合占有率在同类产品中连续 3 年名列第一, “七匹狼”牌 T 恤市场综合占有率在同类产品中连续 3 年名列前 10 名。公司产品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

(一) 本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品牌优势。公司品牌“七匹狼”已成为全国知名的服装品牌, 在市场上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产品市场占有率在同类产品中名列前茅。公司先后获得了中国服装设计的最高奖——“金顶奖”、“最受消费者欢迎的休闲服装品牌”、“影响中国服装市场的十大男装品牌”、“中国驰名商标”等省级以上荣誉称号或奖项共 26 项。2002 年 2 月, 公司产品被我国外交部作为国礼赠送给美国布什总统。

2、营销网络优势。截止 2003 年末, 公司的营销网络已覆盖了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拥有 550 多家加盟专卖店和商场厅、柜。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 公司将新增营销管理总部、4 家旗舰店、46 家直营专卖店, 1 个全国物流调度中心, 3 个大区级分销配送中心及完整的电子商务平台, 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营销网络规模, 提高营销网络的稳定性, 加强公司对品牌和市场推广的控制力。

3、公司具有领先的品牌和营销创新意识。公司于 1989 年注册“七匹狼”商标, 为业界较早注册商标的公司; 1994 年, 在国内服装企业仍然沿袭传统销售概念和经营模式进行生产经营时, 公司制定了文化营销的品牌战略; 1995 年, 公司在国内服装界率先采用代理制的营销模式, 而同一时期, 国内服装企业大多仍沿袭商场代销模式, 国外品牌则凭借资金优势, 多采用自建直营店的模式。

4、管理团队市场经验丰富。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中多数人具有长时期从事服装生产管理和市场开拓经验。其中, 董事长周连期有 11 年服装行业从业经历, 曾被评为“福建省优秀青年企业家”、“福建省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 现兼任社会职务有福建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福建省乡镇企业协会副会长; 总经理周少雄有 19 年服装行业从业经历, 其中 14 年担任领导职务, 曾被评为“福建省优秀青年企业家”、“影响中国服装业的 50 个人”, 现为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会员, 兼任社会职务有福建省服装服饰行业协会首任会长、泉州市纺织服装商会首任会长等。

5、拥有国际化专业设计团队。公司研发设计团队共有专职人员 13 人，其中首席设计师为日本的畠山巧(Hatakeyama Takumi)、店面与橱窗设计师为香港资深专业人士冯彦文，其余人员均毕业于国内专业院校，平均从业时间超过 5 年。

6、生产设备与工艺先进。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已于 1998 年通过 ISO9002 国际质量认证体系国际[挪威船级社 DNV]、国内[CQC]双重认证，针对不同产品建立了多个质量控制点，全面推行全面质量管理（TQM）制度，配备了较先进的质量检查设备。生产设备方面，公司目前采用的设备有 BrotherB737-747 平车、Brother980-12 凤眼、飞马 EX3216-02/233 五线机、飞马 EX5214 四线机、Brother430-22 打枣机、BrotherBAS-311F 花样机，在国内居领先水平。

公司竞争劣势：公司资产规模较小，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93,584,075.06 元，净资产为 93,089,255.72 元，与国内优秀的服装企业相比，资产规模相对较小，抵抗风险的能力相对较弱；公司的激励机制尚有待完善，对人才的吸引力不够强，造成公司在诸如资本运营、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人才不足。

(二)主要财务指标

请参阅本公告书“财务会计资料”部分的相关内容。

(三)主要知识产权

公司拥有与“七匹狼”服装相关的注册商标 10 件，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证号	商标名称	类别	适用范围	到期日期
706061	SEPTWOLVES	25 类	服装、领带、鞋、帽、袜、手套	2004-9-13
706062	奔狼图形(伐刺)	25 类	服装、领带、鞋、帽、袜、手套	2004-9-13
706063	七匹狼(中文)	25 类	服装、领带、鞋、帽、袜、手套	2004-9-13
706064	奔狼图形(无伐刺)	25 类	服装、领带、鞋、帽、袜、手套	2004-9-13
933429	七匹狼中英文及图	25 类	服装、领带、鞋、帽、袜、手套	2007-1-20
1465385	奔狼和英文组合	25 类	童装、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防水服、足球鞋、衣服吊带、皮带(服饰用)	2010-10-27
513537	七匹狼卧狼	25 类	服装	2010-2-27
608670	Seven Wolves	25 类	服装	2012-8-29
2022410	金色七匹狼组合	25 类	防水服、服装、婚纱、领带、鞋、帽	2012-8-6

			子、手套(服装) 袜、舞衣、鞋、腰带、婴儿全套衣、游泳衣、足球鞋	
1457248	金色七匹狼(中文)	25类	婴儿全套衣、游泳衣、防水服、足球鞋、皮带(服饰用)	2010-10-13

公司目前正在申请注册“S/’J”(七匹狼牛仔)两组商标所有权,商标注册申请号分别为3482086、3482087,申请核定使用商品第25类,为文字组合类商标。该商标注册申请正处于国家商标局审核中。

(四)享有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2001年9月之前本公司系设在沿海经济开放区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7%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01年9月起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第五节 股票发行与股本结构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发行数量:25,00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85,000,000股的29.41%
- 4、发行价格:7.45元/股
- 5、市盈率:17.91倍(按照2003年每股盈利计算)
- 6、每股净资产:发行前每股净资产1.55元(2003年12月31日);发行后全面摊薄每股净资产3.16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不含新增利润)
- 7、募集资金总额:18,62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17,776.96万元
- 8、发行方式: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
- 9、发行对象:2004年7月19日收盘时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上市流通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收盘市值总和(包括可流通但暂时锁定的股份市值)不少于10,000元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0、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本次股票发行费用总额为848.04万元,包括承销费用558.75万元、审计师费用160万元、律师费用45万元、上网发行费用64.29万元和审核费用20万元;每股发行费用:0.339元。

二、本次股票上市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情况

本公司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股）股票 2500 万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的方式发行。本次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发行的 2,500 万股社会公众股的配号总数为 62,854,031 个，中签率为 0.0397746964%；二级市场投资者实际认购 24,652,648 股，其余 347,352 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三、本次上市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股资金的验资报告及募集资金入账情况

(一)验资报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04 年 7 月 28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已经我所于 2001 年 7 月 9 日出具的闽华兴所 (2001)验字 35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根据贵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000.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15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22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00 股，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每股发行价格 7.45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04 年 7 月 28 日止，贵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86,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769,606.12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152,769,606.12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85,000,000.00 元。社会公众股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款项存入贵公司中国农业银行晋江市支行金井分理处

531401040001925 账号。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变更登记及据以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送: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童益恭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航晖

中国福州市

二 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二) 募股资金入帐情况

入帐时间:2004年7月28日

入帐金额:180,019,606.12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手续费、承销费)

入帐帐号:53140104000192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晋江市支行金井分理处

四、上市前股权结构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前股本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万股)	股权比例
1、发起人股	6,000	70.59%
其中: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4,500	52.94%
厦门来尔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200	14.11%
晋江市建利塑料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180	2.12%
厦门维一实业有限公司	60	0.71%
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	60	0.71%

2、社会公众股	2500	29.41%
股本总额	8,500	100%

(二)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45000000	52.9412%
2	厦门来尔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股	12000000	14.1176%
3	晋江市建利塑料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1800000	2.1176%
4	厦门维一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600000	0.7059%
4	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股	600000	0.7059%
5	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公众股	347352	0.4086%
6	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社会公众股	254000	0.2988%
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公众股	31000	0.0365%
8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公众股	22000	0.0259%
9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公众股	16000	0.0176%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公众股	15000	0.0165%

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和冻结，也不存在任何争议。

本公司股东将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不会转让本公司股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

周连期，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42 岁，高中学历，经济师。1981 年参加工作，曾任中国银行晋江支行金井办事处副主任、福建七匹狼制衣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七匹狼集团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泉州市政协委员、晋江市人大常委、福建省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福建省乡镇企业协会副会长。1999 年被评为“福建省优秀青年企业家”、“中国特许经营 50 人”，2002 年 3 月被评为“福建省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

周少雄，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39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1983 年参

加工作，曾任福建省晋江金井侨乡服装工艺厂厂长、福建七匹狼制衣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七匹狼集团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晋江市政协常委、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会员、福建省服装服饰行业协会首任会长、福建省青年商会副会长、泉州市纺织服装商会首任会长。1993 年被评为“福建省优秀青年企业家”，1999 年被评为“影响中国服装业的 50 个人”、民建福建省委“先进个人”荣誉。

周少明，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36 岁，高中学历。1987 年参加工作，曾任七匹狼集团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叶青，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38 岁，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建省埔城县协作燃气公司经理、上海通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厦门来尔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曾佳溢，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29 岁，大学学历，曾任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魏林，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51 岁，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郑州大学历史系讲师、国家纺织工业部政法司副处长、中国纺织报社中国服饰报总编、中国华源集团香港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国纺织工业协会产业部副主任、中国纺织杂志社常务副社长、北京丝路经纬传媒文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常青，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36 岁，中共党员，会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副教授，2001 年加拿大康克迪亚大学访问学者。长期从事会计与公司理财领域的教学研究与实务工作。曾在厦门中闽会计师事务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单位工作，在《中国工业经济》、《中国财政》等刊物发表论文 30 余篇，出版著作（含合作）6 部。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教育中心副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邱国龙，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35 岁，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曾任福建双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运筹投资理财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瑞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袁新文，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42 岁，研究生学历。现任厦门大学管

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审计处处长，并兼任中国审计学会理事、福建省教育审计学会副会长、厦门市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厦门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等职，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吴兴群，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40 岁，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晋江金井石圳中学教师。现任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乡镇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福建省商标协会副会长、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协会常务理事、泉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协会名誉会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施玉柱，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41 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5 年参加工作，曾任晋江利美时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厦门维一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范阳秋，中国国籍，女，汉族，现年 30 岁，大专学历。1996 年参加工作。现任本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张晓旺，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40 岁，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建阳支行建经科科长、计划科科长、厦门锦隆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武汉冠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黄佳敦，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36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 年参加工作，曾任福建华龙饲料集团闽南饲料厂副厂长兼财务科长、华龙饲料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福建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部负责人、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证券部副经理、股证部经理、福建贝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周永泽，中国国籍，男，汉族，现年 47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1982 年参加工作，曾任晋江金井佳丽服装厂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姚健康，中国国籍，男，汉族，1961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1980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晋江市工商银行办公室主任、分处理主任、个人业务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毛金华，中国国籍，男，汉族，1964 年 5 月出生，中专学历。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福建省建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助理、成本管理部总经理、福建省南平延城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石狮建联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执

行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四) 核心技术人员

畠山巧(HATAKEYAMA TAKUMI)，日本国籍，男，现年 42 岁，1985 年毕业于东京 MODE 学院时装设计部，曾获第 9、10 届全日本时装大奖赛多项大奖，第九届 JFA 毛皮时装设计赛男装部大奖。1989 年赴法国学习深造，担任著名设计师 ENY YACHOU 创建的巴黎设计工作室助理，获得商务设计师资格许可证。曾任三阳商会株式会社男装首席设计师，2001 年加入东京设计师协会 (CFD)，长期在多家服装株式会社从事新产品设计开发工作，已在日本国内发布数十场服装展示会。2003 年 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任首席设计师，主导新产品研发设计工作。

冯彦文，中国香港人，男，现年 51 岁，曾在香港时装设计学校接受专业训练并在香港管理协会专修采购供应管理。曾担任香港顶好百货公司助理销售主任。1987 年至 2001 年担任香港 Gieves & Hawkes 男装公司总经理，主管两岸三地 30 多家分店零售网络的行政与销售管理工作，同时负责市场拓展、产品设计及采购工作。2003 年 1 月至今，在本公司任店面、橱窗设计师，负责店面产品设计及采购，审核控制店面预算及规划。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股票上市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中，周连期、周少雄、周少明通过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2.94% 股份，曾佳溢通过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0.71% 股份。

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和冻结，也不存在任何争议。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不会转让本公司股票。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各控股和参股企业、与其它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周氏家族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已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律师均认为，发行人与

持有其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且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关联交易

公司近三年主要关联交易：

1、2002 年 7 月 13 日，公司向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涉及土地面积共计 6129 m²，转让价款共计 1,103,220 元；

2、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正在生效的 5 笔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借款金额共计 5200 万元；

3、2002 年 3 月 15 日，公司无偿受让七匹狼集团拥有的“七匹狼”、“SEPTEOLVES”、“七匹狼中英文及图”等共计 10 件商标的所有权。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和申报会计师均认为公司不存在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交易方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第八节 财务会计资料

公司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资料已于 2004 年 7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招股说明书摘要》中进行了披露。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请查阅上述报纸或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及附录。

一、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2 年度、2003 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简要会计报表

公司简要利润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 主营业务收入	184,468,755.39	148,541,996.58	104,318,966.73
减：主营业务成本	119,506,985.38	96,851,443.56	64,767,696.4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013,672.48	603,870.13	813,970.17
二. 主营业务利润	63,948,097.53	51,086,682.89	38,737,300.08
加：其他业务利润	205,692.01	-	-
减：营业费用	15,086,159.10	9,497,234.04	9,168,959.97
管理费用	9,634,589.72	5,801,431.81	5,275,182.38
财务费用	3,156,989.09	1,789,338.83	1,280,340.34
三. 营业利润	36,276,051.63	33,998,678.21	23,012,817.39
加：营业外收入	12,581.68	123,259.33	687.04
减：营业外支出	324,000.00	1,198,989.81	46,593.76
四. 利润总额	35,964,633.31	32,922,947.73	22,966,910.67
减：所得税	11,052,204.92	10,719,098.68	7,594,008.79
少数股东收益	-61,984.63		
五. 净利润	24,974,413.02	22,203,849.05	15,372,901.8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	7,571,362.85	11,571,390.71
六. 可供分配的利润	24,974,413.02	29,775,211.90	26,944,292.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97,441.30	2,220,384.90	1,009,515.05
提取法定公益金	1,248,720.65	1,110,192.46	504,757.5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263,887.57
提取储备基金	-	-	527,775.14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263,887.57
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1,228,251.07	26,444,634.54	24,374,469.73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497,441.30	2,220,384.90	1,009,515.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	24,224,249.64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15,793,591.83
八. 未分配利润	18,730,809.77	-	7,571,362.85

公司简要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资 产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20,416.19	11,311,543.60	11,241,606.31
应收账款	10,670,333.66	15,227,975.94	22,648,226.55
其他应收款	838,635.49	9,000.00	156,484.00
预付账款	26,106,203.67	42,620,559.42	8,411,582.85
存货	44,449,787.46	63,661,252.24	69,303,981.57
待摊费用	455,823.50	139,993.61	476,375.81
流动资产合计	97,641,199.97	132,970,324.81	112,238,257.0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97,983,841.91	48,510,414.16	43,443,047.96
减：累计折旧	17,879,219.46	15,703,581.78	14,108,851.53
固定资产净值	80,104,622.45	32,806,832.38	29,334,196.4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123,401.80
固定资产净额	80,104,622.45	32,806,832.38	29,210,794.63
工程物资	-	2,580,500.00	0
在建工程	10,221,751.30	11,569,469.34	10,380,302.40
固定资产合计	90,326,373.75	46,956,801.72	39,591,097.0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916,501.34	5,020,693.50	0
长期待摊费用	700,000.00	0	0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5,616,501.34	5,020,693.50	0
资产总计	193,584,075.06	184,947,820.03	151,829,354.12

合并资产负债表简表（续）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47,500,000.00	26,000,000.00
应付票据	1,500,000.00	2,000,000.00	800,000.00
应付账款	2,559,378.90	6,114,931.67	18,808,283.43

预收账款	22,313,891.56	11,770,179.05	6,234,011.98
应付工资	1,311,976.00	1,232,203.00	613,056.00
应付福利费	3,843,864.17	2,469,160.21	1,551,255.30
应付股利	-	21,224,249.64	-
应付利息	55,860.75	24,705.00	-
应交税金	4,050,984.62	3,728,699.53	11,031,531.95
其他应交款	125,266.89	-	152,365.10
其他应付款	12,148,770.43	598,202.81	16,396,262.98
预提费用	146,810.65	170,646.42	107,344.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056,803.97	96,832,977.33	81,694,110.8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	20,000,000.00	-
长期负债合计	17,000,000.00	20,000,000.00	-
负 债 合 计	100,056,803.97	116,832,977.33	81,694,110.83
少数股东权益	438,015.37	-	-
股东权益：			
股 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股本净额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092.81	40,092.81	40,092.81
盈余公积	14,318,353.14	8,074,749.89	2,523,787.63
其中：法定公益金	2,863,670.64	1,614,949.99	504,757.53
未分配利润	18,730,809.77	-	7,571,362.85
股东权益合计	93,089,255.72	68,114,842.70	70,135,243.2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93,584,075.06	184,947,820.03	151,829,354.12

公司简要现金流量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05,991.33	14,269,96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0,710.13	-33,878,75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26,408.61	19,678,794.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08,872.59	69,937.29

三、会计报表附注

本公司会计报表注释等内容，请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附录全文。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流动比率	1.18	1.37	1.37
速动比率	0.64	0.72	0.53
存货周转率(次)	2.21	1.45	1.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39	7.39	5.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64	63.17	53.81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69	63.17	53.81
无形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0	0	0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	0	0	0
每股净资产(元)	1.55	1.14	1.17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元)	1.45	1.13	1.17
每股收益(摊薄)(元)	0.42	0.37	0.26
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26.83	32.60	21.9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11	0.24	0.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6	0.0012	0.04

第九节 其他重要事项

1、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起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行，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所处行业、市场无重大变化；主要投入产出物供求及价格无重大变化；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状况正常。

2、自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无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股权)收购或出售行为；住所未发生变更。

3、自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化。

4、自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未发

生新的重大负债或重大债项发生变化。

5、自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尚未了结或可能发生的刑事诉讼事项。

6、自本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未涉及任何重大诉讼事项或仲裁，亦无尚未了结或可能面临的重大诉讼或索赔要求。

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本公司章程中应包含“(一)、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二)、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等内容。本公司已于2004年7月27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本公司上市后3个月内在公司章程内载入上述内容。

8、发行人第一大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接受本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9、根据2004年2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03年度实现的利润及本次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10、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第十节 董事会上市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股票上市之日起承诺做到：

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二、承诺发行人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发行人股票的买卖活动；

四、发行人没有无记录的负债。

第十一节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及其意见

一、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情况

名称：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格平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901 室

联系电话：021-38784899

传真：021-50495603

联系人：孙玉龙、刘钢、石金生

二、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意见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认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上市条件，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推荐书》。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认为：本公司章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已具备了上市条件。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保证：本公司董事了解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股票上市协议规定的董事的义务与责任；本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与保密制度。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已对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实，确保上市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规定要求，保证上市申请材料、上市公告书没有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承担连带责任。

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保荐机构(上市推荐人)愿意推荐本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且在上市推荐过程中，保证不利用获得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7月31日